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修订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上证公函【2017】0652号《关于对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公司现根据《问询函》的要求，对《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年报》”）作如下补充：

一、根据年报修订时间节点，更新《年报》中“重要提示”之“五、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”及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”之“一、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”之“（一）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、执行或调整情况”中有关分红转股事项的股东大会审议情况，截至《年报》修订日，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补充解释“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”之“九、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”中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波动的原因。

三、补充“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”之“一、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、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”之“（二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”部分的结算收款模式内容，增加公司信用政策及信用期的解释说明。

四、补充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（一）主营业务分析”之“1. 收入和成本分析”之“（1）.主营业务分行业、分产品、分地区情况”部分的内容，增加有关分产品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波动的原因说明。

五、补充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（一）主营业务分析”之“1. 收入和成本分析”之“（4）.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”中公司前五名客户的相关信息。

六、补充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(一)主营业务分析”之“2.费用”部分的内容，进一步解释公司 2016 年销售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。

七、补充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(四)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”之“3.在建重大项目情况”中的回款情况。

八、补充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二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(四)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”之“6.其他说明”的部分，增加融资安排情况。

九、补充“第五节 重要事项”之“十四 重大关联交易”之“(一)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”之“3、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”部分的内容，增加说明未在临时公告中披露关联交易的原因。

《年报》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公司对《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摘要》”）中涉及上述内容的部分同时进行补充。修订后的《年报》全文及《摘要》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，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3 日